**附件2：**

西安音乐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

诚信复试承诺书

本人是参加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。经过审核，符合西安音乐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的基本条件，现拟参加西安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。我已认真阅读《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、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以及陕西省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西安音乐学院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；我已清楚了解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（修正案九）》涉及国家考试作弊入刑主要内容；我已了解并理解西安音乐学院2021年关于硕士研究生复试的相关规定，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 本人保证在报名及初、复试过程中，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如实、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、资格审核材料。不提供任何虚假、错误信息。
2. 本人未受过刑事、治安处分；未参加任何邪教组织和其它非法组织。

3．自觉服从西安音乐学院的统一安排，接受校方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
4.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复试规则，诚信复试，不违纪、作弊。

5. 在接受拟录取以后，将体检报告和档案（或定向就业协议）通过机要或EMS（不接受其他邮寄方式）按时寄送西安音乐学院，未按规定时间提交体检报告和转寄档案者，自愿承担被取消录取资格的后果。

若本人违反上述各项承诺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，如有违法、违纪、违规行为，自愿服从西安音乐学院按有关规定所做出的决定，并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签名： 身份证号码：

联系电话： 报考研究方向：

2021年 月 日